

证券代码：874459

证券简称：兴福新材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主办券商关于股票公开转让并挂牌的推荐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事项

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主办券商关于股票公开转让并挂牌的推荐报告》（以下简称“《推荐报告》”）。

由于公司股东仲伟东因个人原因无法办理股份登记，经仲伟东与实际控制人之一高巷涵协商一致，将所持股份全部转让给股东高巷涵。根据相关情况，公司对申请挂牌时披露的《推荐报告》中涉及的相应内容进行更正。

二、更正内容

本次《推荐报告》的更正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同日披露的《主办券商关于股票公开转让并挂牌的推荐报告（更正后）》，具体内容已使用楷体加粗表示，更正内容如下：

“（五）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旭辉、高巷涵、郭振伟合计支配公司 **52.5163%** 的表决权，对公司经营决策具有较大的影响力。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滥用其控制权地位，刻意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且无法从公司制度层面予以约束，公司将面临因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导致的利益输送或侵占风险。”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推荐报告》的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感抱歉，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辽宁兴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2日

